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负责人王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宋金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33,899,338.15	1,118,829,879.54	1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47,088,063.00	426,197,257.48	4.9%	
股本(股)	278,600,000.00	278,60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6	1.53	4.58%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486,799.88		14.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		15.38%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5,015,695.70	29.82%	351,720,178.13	4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60,455.06	80.02%	20,890,805.53	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100%	0.07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100%	0.07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上升 1.12 个百分点	4.78%	上升 0.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4%	上升 1.86 个百分点	4.73%	上升 0.81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501.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227,501.63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无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0,85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2,627,368	人民币普通股	2,627,368
张家法	870,552	人民币普通股	870,552
郑秀华	710,539	人民币普通股	710,539
吴克平	624,187	人民币普通股	624,187
丁闵	506,117	人民币普通股	506,117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02,902	人民币普通股	502,902
长春恒信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484,513	人民币普通股	484,513
叶桂文	466,705	人民币普通股	466,705
付振宇	42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23,700
中国建设银行—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6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0,851 户，总股本为 278,600,000 股。其中个人户数 30,775 户，持有 270,548,070 股；机构户数 76 户，持有 8,051,930 股。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栋	147,023,548	0	0	147,023,548	上市前承诺	2012 年 10 月 30 日
王冲	6,651,552	0	0	6,651,552	上市前承诺	2012 年 10 月 30 日
王光敏	500,001	0	0	500,001	上市前承诺、高管锁定	2010 年 10 月 30 日
谢永生	419,250	0	0	419,250	上市前承诺、高管锁定	2010 年 10 月 30 日
党亚平	70,687	0	0	70,687	上市前承诺、高管锁定	2010 年 10 月 30 日
邱振存	10,950	0	0	10,950	二级市场买入、高管锁定	2012 年 6 月 21 日
合计	154,675,988	0	0	154,675,988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8,799.72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45.82%，主要系本期业务量上升，部分结算款项尚未收回所致；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3,358.91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72.03%，主要系本期参与招投标较多，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较多所致；

3、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28,365.22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151.98%，主要系募投资项目完工，本期增加固定资产所致；

4、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1,212.28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91.91%，主要系募投资项目完工，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5、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51,495.00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41.10%，主要系本期因生产经营所需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6、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5,329.99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34.99%，主要系本期供应商结算所致；

7、预收款项期末余额 13,264.40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71.54%，主要系本期扩大经营规模，部分客户提前预付货款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252.24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51.67%，主要系扩大经营规模，增加人员及其相关费用所致；

9、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484.22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62.11%，主要系上期应交所得税在本期缴纳所致；

10、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508.38 万元，较期初余额减少 40.41%，主要系募投资项目完工，返还履约保证金所致；

11、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 2,215 万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453.75%，主要系本期收到专项资金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营业收入 12,501.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29.82%，主要系本期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市场规模扩大，销售增长所致；

2、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 195.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260.17%，主要系随着销售的增长，本期增值税销项税金增加，相应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也同比增加；

3、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 1,218.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62.30%，主要系本期开拓新市场，增设连锁经营门店，增加人员及市场开拓费用所致；

4、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 150.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51.33%，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使得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5、营业利润本期发生额 1,347.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191.26%；利润总额本期发生额 1,336.50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76.26%，净利润本期发生额 1,186.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80.02%，主要系本期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市场规模扩大，销售增长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02.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71.30%，主要系业务量上升，货款回收增加所致；

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7.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47.54%，主要系开拓新市场，增设连锁经营门店，增加人员及增加职工薪酬所致；

3、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8.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74.74%，主要系本期扩大经营规模，营业收入增加，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所致；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9.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减少 65.65%，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完工，投资规模减少所致；

5、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79.43%，主要系本期因生产经营所需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6、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39.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46.93%，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7、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62.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额增加 65.31%，主要系本期支付贷款利息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501.5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9.82%；实现净利润 1,186.0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80.02%。2012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35,172.0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3.75%；实现净利润 2,089.0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8.10%。公司的盈利能力有了较大的改善，主要原因在于：

1、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国家产业政策的优势，适时优化升级发展战略，积极加大货款回收。同时狠抓产品、工程质量，利用品牌优势和行业龙头地位，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新签订单 5.22 亿元，同比增长 24.58%。在已经启动的“东北节水增粮行动”、“敦煌水资源生态综合治理”等重大项目中，公司主动出击，积极争取，取得了较多的优质订单，为公司的发展赢得了广阔的空间。

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稳步推行现代节水农业设施连锁经营服务中心建设，利用连锁店服务网络广、技术服务标准化、专业化的特点，对农户进行安装、操作和管理知识等方面即时培训、现场指导，大力强化售后服务水平和质量，从售后服务水平和质量方面与竞争对手拉大差距，提升了公司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连锁经营直营店和加盟店已经发展到 128 家，连锁经营的发展模式对公司的贡献明显增强。

3、公司充分发挥企业的研发优势，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和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15 项，专利申请权 22 项。截止目前，公司共有专利 104 项。公司自主完成的铜祛根防负压抗堵塞紊流压力补偿地下灌水器科研项目，集成创新，集中攻克了根系入侵、负压吸泥、灌水不均匀、自适应能力差等关键技术难题，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该成果已被规模推广，在国内三北地区及南方诸省推广面积达 20.24 万亩，出口远销印度、泰国、澳大利亚等国家，在世界节水市场中产生了影响，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4、报告期内，公司开始实行合资、合作经营方式。今年上半年公司与国内在喷灌机制造行业有着重要影响的大连银帆公司签署合作协议，8 月份公司研制的首台“大禹银帆”喷灌机正式问世，并安装投入运行。喷灌机的问世揭开了公司在节水灌溉领域的新篇章，拓展了公司在节水灌溉领域的业务范围，实现了企业整体实力的跨越式提升。

二、展望

今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产业政策，紧紧抓住东北三省及内蒙地区“节水增粮行动”项目、甘肃省 1000 万亩高效节水农业工程建设项目、敦煌水资源合理利用与生态保护综合规划项目、全国小型农田水利重点

县建设等大中型水利建设项目，积极开拓市场、加快新产品成果转化、加强售后服务，为公司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今后公司将着重加强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继续利用国家产业政策，提升研发创新能力，紧跟重点工程，持续开拓新市场，加快连锁经营模式的推广。今后公司要充分运用在经营规模、技术研发、人才队伍、质量管理等方面的绝对优势、强势地位，加强专利技术研发及自主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大科技成果转化，依靠技术实力使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形成强有力影响，海外市场占有一定市场地位。同时坚定不移的稳步推进现代节水农业设施连锁服务中心建设，加强售后服务，加快资金回笼。

2、积极推进卓越绩效管理，采用“走出去、引进来”的方式，邀请专家对公司骨干力量进行培训，积极向更加优秀的企业学习，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提高公司管理能力，提升公司各个系统的运行效率。同时继续强化内部审计、流程控制、信息自动化等基础管理工作，有效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

3、继续加强对外合资合作力度，通过与国内、外实力企业的合资、合作，充分发挥企业的品牌优势，拓展业务领域，进军喷灌、渠灌及滴灌精细化领域。同时，对低附加值产品，积极挖掘当地有实力的企业进行授权委托加工生产，减少运输费用，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四、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王栋、王冲、谢永生、党亚平、王光敏、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栋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声明与承诺》。（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补缴税金的承诺：对于 2006 年和 2007 年节水工程业务按收入的 1%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公司控股股东王栋承诺：	2009 年 10 月 30 日	（一）承诺期限：长期 （二）承诺期限：长期 （三）承诺期限：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四）承诺期限：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一）截止本报告期末，以上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二）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无相关税务部门追缴以上两年度的所得税情形。 （三）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栋及关联股东王冲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 （四）截止本报

		<p>“若在今后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相关税务部门追缴以上两年度的所得税，将由我个人承担需要补缴的税金、滞纳金及相应罚款的责任。”（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栋及关联股东王冲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四）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王栋、王冲、谢永生、党亚平、王光敏均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告期末，以上股东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其中：2012年1月10日，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光敏减持本公司股票165,267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4.79%。其余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其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各种承诺，未减持本公司股票，也未发生任何违反承诺之情形。</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王栋、王冲</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栋及关联股东王冲承诺：由于所持本公司股份限售期将在2012年10月30日届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了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两人承诺在其限售股解禁后至2012年12月31日前不减持所持本公司股份。</p>	<p>2012年09月26日</p>	<p>自2012年10月30日至2012年12月31日</p>	<p>截止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栋及关联股东王冲均遵守上述承诺，未发现违反上述承诺情况。</p>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武威大禹节水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 2012 年 7 月 31 日所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拟独家用自有资金对武威公司增加投资 15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2000 万元，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组织形式和经营范围不变，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2012 年 8 月 10 日，武威公司取得了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 万元，营业执照其它信息均未发生变更。

2012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解除以前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酒泉）有限公司提供全额保证担保及继续为酒泉公司新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5 亿元提供全额保证担保的议案》，且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 2012 年 7 月 31 日所披露的相关公告），并经 2012 年 8 月 15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报告期末，甘肃大禹节水（酒泉）有限公司已将前期担保贷款中到期的 10000 万元进行了还款，并解除了对应担保，剩余 7500 万元继续履行担保（其中 2500 万元于今年 11 月到期，5000 万元于 2016 年 11 月到期）。同时，2012 年 8 月 31 日，甘肃大禹节水（酒泉）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肃州区支行新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5000 万元，集团公司对其进行了全额保证担保，期限一年。目前，已到账 125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20000 万元，均为对全资子公司酒泉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均未逾期。

（五）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增强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积极回报股东，引导股东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

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甘肃证监局《关于认真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通知》（甘证监函字【2012】136 号）的指示精神，2012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并经 2012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每年按当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利润分配政策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坚持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如进行中期分红的，中期数据需要经过审计。

（3）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4、如出现以下情况，公司可不进行现金分红：①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②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③公司存在拟进行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且现金分红将对该重大资本性支出的实施产生重大影响，但公司在任何连续三个会计年度持续盈利时，此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期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个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但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量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进行股票股利分红。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券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6）决策程序与机制

1、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

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如出现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公司董事会在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及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会制定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在公告董事会决议时应同时披露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4、在公司当年度盈利且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仍有剩余时，董事会应当作出现金分红预案。在符合前项规定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未作出现金分红预案的，董事会应当做出详细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此外，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并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或修改的股东回报规划进行审议，并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并应对股东回报规划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如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对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董事会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指经济环境的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公司经营亏损；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重大资产重组等。

3、公司应以每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

（8）未分配利润的使用

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主营业务的发展，主要用于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固定资产投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工程项目投资。

（9）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1、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公司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的执行情况。

3、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还应说明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六)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内，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如下：

开户行	金额（万元）	借款日	到期日
建设银行酒泉分行	2000	2011.10.10	2012.10.09
建设银行酒泉分行	2000	2011.10.10	2012.10.09
建设银行酒泉分行	2000	2012.03.29	2013.03.28
建设银行酒泉分行	1000	2012.04.16	2013.04.15
建设银行酒泉分行	800	2012.05.18	2013.05.17
建设银行酒泉分行	2000	2012.07.13	2013.07.12
建设银行酒泉分行	2200	2012.07.31	2013.07.30
兰州银行	600	2012.06.29	2013.06.21
兰州银行	600	2012.06.29	2013.06.28
兰州银行	2000	2012.08.01	2013.08.01
兰州银行	2000	2012.08.15	2013.08.01
兰州银行	2000	2012.09.05	2013.08.01
兰州银行	4000	2012.09.17	2013.08.01
兰州银行	800	2012.09.17	2013.08.01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011.11.28	2012.12.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兰州城关支行 (个人保证)	3000	2012.06.15	2013.06.1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兰州城关支行	2000	2012.06.28	2013.06.28

(个人保证)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肃州区支行 (担保合同)	2500	2010.11.29	2012.11.2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肃州区支行 (担保合同)	5000	2010.11.29	2016.11.28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肃州区支行 (担保、抵押合同)	12500	2012.8.31	2013.8.1

二、报告期内，公司已签署的正在执行或尚未执行的金额较大的合同（150万元以上）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签定时间	合同名称	金额(元)
1	SZ-SZ-CX/2012-07	2012.9	洪水河东干渠渠首引水闸除险加固工程（第七标）	6,511,285.43
2	JQDY-2012-097	2012.7	民乐县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建设项目	5,853,863.81
3	NH-QG-01	2012.7	敦煌市南湖灌区节水改造工程第一标段	5,487,390.80
4	DXDY-2012-47	2012.9	城固县 2012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4,360,000.00
5	DXDY-2012-44	2012.7	西峰区 2012 年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	3,413,025.89
6	JQDY-2012-106	2012.7	阿克塞红柳湾灌区节水工程二标段	3,382,110.01
7	DXDY-2012-41	2012.8	礼县 2012 年农村饮水安全项目	2,738,394.00
8	JQDY-2012-098	2012.3	阿左旗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2,717,729.00
9	Z-XEX-CX/2012-03	2012.8	酒泉市肃州区小 II 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第三标段	2,620,051.55
10	TJDY-2012-035	2012.9	黑龙江省宾县节水增粮行动 2012 年度项目	2,586,713.92
11	TJDY-2012-046	2012.9	建平县 2011 年规模化节水灌溉增效综合示范项目(三标段: PE 滴灌带等设备、管件采购)	2,508,700.00
12	DXDY-2012-46	2012.8	宕昌县水务局合同	2,287,539.00
13	WWDY-2012-089	2012.7	皋兰县 2012 年度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	1,996,744.98
14	DXDY-2012-43	2012.8	漳县水务局祁连山水泥二期供水项目	1,907,339.26
15	DXDY-2012-40	2012.8	庆城县 2012 年饮水安全项目	1,808,820.12

（十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是 否

五、附录

（一）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无特殊说明，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4,121,810.00	203,471,248.6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7,997,217.51	197,498,693.09
预付款项	129,461,737.46	112,884,535.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589,073.22	19,524,756.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3,010,351.16	272,050,23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90,146.55	
流动资产合计	981,370,335.90	805,429,468.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	2,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3,652,211.51	112,568,929.88
在建工程	12,122,836.11	149,884,457.00
工程物资		52,714.2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899,947.95	44,607,266.17
开发支出	1,393,280.85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437.82	52,54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15,288.01	6,232,494.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2,529,002.25	313,400,411.45
资产总计	1,333,899,338.15	1,118,829,879.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4,950,000.00	364,9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120,836.00	43,326,703.98
应付账款	53,299,892.03	81,986,408.82
预收款项	132,643,982.36	77,324,688.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522,429.63	1,663,078.52
应交税费	4,842,249.49	12,780,123.51
应付利息	676,878.39	676,878.3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83,828.23	8,530,773.1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447,673.23	25,444,912.35
其他流动负债	1,350,257.48	1,76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92,938,026.84	618,448,567.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115,248.31	57,341,054.9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2,150,000.00	4,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608,000.00	12,843,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873,248.31	74,184,054.96
负债合计	886,811,275.15	692,632,622.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8,600,000.00	278,600,000.00
资本公积	44,245,953.12	44,245,953.1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54,502.30	18,754,502.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5,487,607.58	84,596,802.0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088,063.00	426,197,257.4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7,088,063.00	426,197,25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33,899,338.15	1,118,829,879.54

法定代表人：王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金彦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9,542,401.21	191,265,986.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9,740,272.70	108,176,678.86
预付款项	57,300,007.08	74,249,834.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2,255,954.01	180,689,444.05
存货	188,181,198.06	176,877,353.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553.50	
流动资产合计	777,096,386.56	731,259,297.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3,377,841.87	243,647,841.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667,808.88	31,528,442.12
在建工程	486,599.13	3,021,947.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620,437.83	22,285,797.84
开发支出	1,393,194.5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5,983.84	2,495,983.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9,041,866.06	302,980,012.87
资产总计	1,106,138,252.62	1,034,239,310.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9,950,000.00	264,9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120,836.00	43,326,703.98
应付账款	7,885,730.24	18,426,700.45
预收款项	62,205,621.46	43,431,072.54
应付职工薪酬	1,426,841.20	1,260,176.50
应交税费	2,058,267.50	9,734,967.17
应付利息	506,700.00	506,7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5,092,480.38	219,072,640.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7,673.23	444,912.35
其他流动负债	695,000.00	69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72,389,150.01	601,848,873.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115,248.31	7,341,054.96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	4,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283,000.00	4,283,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98,248.31	15,624,054.96
负债合计	685,787,398.32	617,472,928.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8,600,000.00	278,600,000.00
资本公积	44,114,931.34	44,114,931.3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54,502.30	18,754,502.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881,420.66	75,296,948.7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0,350,854.30	416,766,382.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6,138,252.62	1,034,239,310.49

法定代表人：王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金彦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5,015,695.70	96,301,874.60
其中：营业收入	125,015,695.70	96,301,874.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535,951.21	91,673,871.37
其中：营业成本	85,121,342.67	72,264,635.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56,955.10	543,347.04
销售费用	12,187,803.92	7,509,228.10
管理费用	8,458,859.96	8,049,624.22
财务费用	3,791,297.52	3,307,036.46
资产减值损失	19,692.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79,744.49	4,628,003.23
加：营业外收入	175,885.33	3,254,444.12
减：营业外支出	290,625.44	3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65,004.38	7,582,447.35
减：所得税费用	1,504,549.32	994,197.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0,455.06	6,588,250.3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60,455.06	6,588,250.3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860,455.06	6,588,25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60,455.06	6,588,250.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金彦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2,317,784.93	108,557,593.00
减：营业成本	50,816,537.98	94,873,660.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1,141.21	79,329.45
销售费用	1,807,660.01	957,062.17
管理费用	5,324,446.18	4,401,396.16
财务费用	1,231,877.90	2,794,215.2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16,121.65	5,451,929.80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0	3,055,062.00
减：营业外支出	221,035.07	220,14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5,086.58	8,286,843.80
减：所得税费用	260,621.55	462,215.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4,465.03	7,824,628.6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84,465.03	7,824,628.68

法定代表人：王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金彦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1,720,178.13	244,675,676.29
其中：营业收入	351,720,178.13	244,675,676.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7,266,312.53	224,758,501.28
其中：营业成本	244,539,546.02	168,252,037.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53,185.25	1,974,636.11
销售费用	30,455,985.23	19,385,653.97
管理费用	26,179,500.44	22,759,997.91
财务费用	19,200,713.30	9,206,376.38
资产减值损失	2,837,382.29	3,179,799.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453,865.60	19,917,175.01
加：营业外收入	578,098.56	3,529,123.62
减：营业外支出	350,596.93	371,99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81,367.23	23,074,300.63
减：所得税费用	3,790,561.70	3,749,737.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90,805.53	19,324,563.1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90,805.53	19,324,563.12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0,890,805.53	19,324,563.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20,890,805.53	19,324,563.12

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年初到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金彦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42,715,962.92	238,966,710.62
减：营业成本	203,338,314.83	195,133,338.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8,821.16	695,963.70
销售费用	5,057,414.14	3,479,394.51
管理费用	15,503,857.30	13,819,274.02
财务费用	10,674,914.43	7,953,203.73
资产减值损失	2,136,729.75	2,145,339.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55,911.31	15,740,196.54
加：营业外收入	124,296.08	3,129,039.50
减：营业外支出	263,181.63	220,14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17,025.76	18,649,088.04
减：所得税费用	632,553.86	2,154,972.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4,471.90	16,494,115.97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84,471.90	16,494,115.97

法定代表人：王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金彦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1,022,882.69	204,918,212.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742.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92,584.60	197,247,79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047,209.44	402,166,00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2,205,228.52	326,393,894.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74,790.35	31,296,83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83,359.02	14,125,969.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70,631.43	103,318,37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534,009.32	475,135,07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86,799.88	-72,969,067.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6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9,66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95,464.87	102,171,515.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95,464.87	102,171,51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95,464.87	-102,161,853.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000,000.00	20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000,000.00	20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391,635.55	153,403,695.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625,603.47	13,686,516.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017,239.02	167,090,212.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82,760.98	41,909,787.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00,496.23	-133,221,133.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908,973.11	190,770,891.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309,469.34	57,549,757.74

法定代表人：王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金彦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313,990.83	119,043,783.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742.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6,553.35	560,589,99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232,286.33	679,633,776.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520,954.09	137,937,15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552,267.04	10,148,709.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37,272.61	7,302,71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23,568.66	491,266,212.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434,062.40	646,654,79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01,776.07	32,978,982.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6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9,66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2,347.54	5,030,265.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730,000.00	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92,347.54	50,030,26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92,347.54	-50,020,603.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12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000,000.00	12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391,635.55	153,403,695.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64,594.27	13,686,516.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056,229.82	167,090,212.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43,770.18	-46,090,212.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50,353.43	-63,131,83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667,413.98	109,039,115.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317,060.55	45,907,282.22

法定代表人：王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武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金彦

(二)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	--

审计报告正文

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甘肃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栋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